

臺北市萬華區公所公開節電計畫成果

一、節電計畫：

本所依經濟部能源署「政府機關及學校用電效率提升計畫(113年-115年)」及本府「臺北市政府所屬機關學校用電效率提升計畫」，制定完整的能源管理框架，成立節約能源推動小組，定期召開檢討會議並追蹤各項用電指標，並於本所網站公開節電工作相關規劃及成效推動本所節電措施，促進機關人員落實節能行動，以達每年用電量較前1年減少百分之一以上之目標。

二、實施做法：

- (一)新購電器為節能標章或1級能效標章產品。
- (二)採用LED燈具做為照明設備。
- (三)照度需求較低處之照明減光減盞。
- (四)多利用自然照明，減少開燈數量。
- (五)定期清洗空氣濾網及擦拭照明設備。
- (六)隨手關閉照明及辦公室電器。
- (七)同仁電腦已設定節電模式。
- (八)公用設備裝設定時控制器或手動調整使用時間。
- (九)空調定溫在26~28℃，搭配風扇使用。

(十) 建置能源管理系統(EMS) ，即時監測大樓設備之用電資訊，找出用電熱點達成精準節能管理。

(十一)公務汽機車汰換為電動能源。

(十二)鼓勵同仁低樓層上、下樓以步行代替電梯。

(十三)減少使用電熱水壺、微波爐、電鍋、烤箱等高耗電電器。

(十四)減少不必要的列印，多採用雙面列印或電子化文件。

三、節電成效：

(一)本年度節電工作已獲致具體進展，統計 114 年度總用電量為 41 萬 1,717 度，與 113 年度之 43 萬 4,501 度相比，共減少了 2 萬 2,784 度，整體節電率達成約 5.24%。此項減電成果有效達成預設之年度能源指標目標。

(二)預計於 115 年辦理行政中心建築能效揭露，確定改善方向後，編列預算翻修各類設備，以達節能之效。